

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6年3月15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0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国清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贵州政立矿业有限公司55%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以人民币7,150万元收购贵州青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州政立矿业有限公司55%的股权。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持有贵州政立矿业有限公司55%股权，为贵州政立矿业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。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6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贵州政立矿业有限公司55%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五日